

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4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和获得感，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，制定了公司2024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并经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聚焦主业，稳步提升经营质量

公司专注于实现汽车零部件的轻量化，主营业务为车身结构零部件及防撞系统零部件的设计、研发、制造及销售。公司经过多年的努力，已掌握轻量化前沿技术，并成为专业的轻量化解决方案提供商。在材料方面，经历了从高强钢、超高强钢、铝合金板材及型材到多种玻纤增强复合材料的单独及组合应用；在工艺方面，具备冲压、辊压、液压成型、铝挤压成型、热成型、激光焊接到挤出、热压和注塑等多种生产工艺。

公司实施生产基地战略布局，迄今为止已经在国内主要客户周边建有二十余个生产基地，已在华南、华中、华北、华东以及东北地区建立全面的生产配套网络，公司业务布局与客户地域分布相匹配。公司主要客户为中高端品牌，包括一汽大众、北京奔驰、沃尔沃亚太、华晨宝马、上汽大众、上汽通用、吉利汽车、

一汽红旗等多个知名整车制造商。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持续呈现高速增长态势，公司目前已与国内知名新能源车企比亚迪、理想、蔚来汽车、小鹏汽车、极星以及北美知名新能源车企等展开合作，客户结构不断丰富。

二、重视投资者回报，保障投资者利益

公司实施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、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2024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20元(含税)；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,585,785,985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红利31,715,719.70元（含税），2023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31.25%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于2024年6月11日实施完成。

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，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，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、股东意愿、发展目标、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，建立对投资者持续、稳定的回报规划与机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（2023年12月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3年-2025年）》，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

三、强化科技创新赋能，提升产品竞争力

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及创新能力，通过吸引高素质研发人员，优化人才结构，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，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随着研发成果陆续转化为实际生产力，带动产品的优化和升级，保持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。公司研发中心实验室持续加大投资力度，增加试验设备，优化试验方法，严格按

照CNAS实验室规章制度进行实验操作，目前已拥有试验设备73台/套，可完成材料试验40余项，功能测试20余项，表面防护测试20余项，环境测试10余项。

公司将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，以市场发展为导向，支持、配合整车制造商于其集中分布区域战略布局产能；大力提高研发及生产技术水平，顺应工业自动化潮流，提升管理及生产经营效率，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。

四、加强投资者沟通，高质量传递公司价值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，持续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，积极开展多样化的沟通渠道，通过上证e互动、投资者来访、电子邮箱、投资者电话、公司网站专栏、调研等沟通渠道或方式，与投资者建立起多渠道、多形式、常态化、高质量的良性互动机制，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，促进投资者了解和认同公司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。

2024年公司已组织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、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及参加了“2024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”活动，通过网络在线问答互动的形式，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，及时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记录并回复。其中，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，首次采用“视频+文字互动”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，通过视频生动解读了公司经营情况、行业趋势，为中小投资传递公司价值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，与投资者建立起长期、稳定、相互信赖的关系。

五、以公司治理为核心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不断提高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水平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4年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修订并完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《公司分红管理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

细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制度，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全体股东，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。

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合规为底线，强化董监高履职支撑，保障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、监事会规范运作，着力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六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提升履职能力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，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。在资产、人员、财务、机构、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，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。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，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其股东权利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群体，始终保持紧密沟通。公司做好监管政策研究学习，及时传递监管动态和法规信息，确保“关键少数”能够迅速响应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；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内外部合规培训，进一步提升“关键少数”的履职能力和责任感，持续铸牢敬畏意识、合规意识。此外，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保障，并指定人员协助独立董事高效、畅通履行职责。

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是公司基于目前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做出的方案，其实施可能受行业发展、经营环境、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所涉及的未来计划、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31日